

附件 1

南方科技大学半导体学院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表（2025 年度）

项目名称		南方科技大学半导体学院			投向领域		教育	
项目主管部门		深圳市教育局			项目单位		南方科技大学	
项目实施内容		用地总面积204436.09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共约23.89万平方米，共22栋单体建筑。主要建设内容包含实验区及科研配套用房、教学区及配套用房、宿舍区及后勤用房等。半导体学院办学规模预计为1500名学生和900名教职工。						
年度		预期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绩效目标		2025年计划完成主体结构封顶、外幕墙封闭、机电工程实现正式通电。			已完成主体结构封顶、外幕墙封闭、机电工程实现正式通电。			
当年绩效指标	债券资金管理指标 (10分)	总体支出进度 (当年实际支出金额/项目当年下达额度)	实际支出金额	下达额度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		20000万元	20000万元	100%	10	10	/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目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建设规模（平方米）	完成建筑面积190000平方米	完成建筑面积190000平方米	10	10	/
		质量指标	质量巡察评估	平均分≥80分	平均分≥80分	10	10	/
		时效指标	年度任务及时完成率	≥90%	100%	10	10	/
		成本指标	年度指标执行率	≥90%	100%	10	10	/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			/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深圳市整体高等教育水平	得到提升	得到提升	10	10	/

		生态效益指标	环境影响评价达标	达标	达标	10	10	/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对相关单位运营的影响	满足可持续经营需求	满足可持续经营需求	5	5	/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单位满意度	≥80%	82%	5	5	/
	偿债风险指标 (10 分)	年度收支平衡指标	年末息前税后净现金流/当年还本付息金额	1（建设期满足还息要求）	1	10	10	/
		还本付息指标	还本付息执行率=当年实际还本付息金额/当年应还本付息金额（%）	100%	100%	10	10	/
总分						100	100	等级：优

注：1.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。

（1）定量指标得分评定方法：与年初目标值相比，完成目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目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目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目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目标值的比例记分。

（2）定性指标得分评定方法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2. 等级：评分为 90 分（含）以上的为“优”，80 分（含）至 90 分的为“良”，60 分（含）至 80 分的为“中”，60 分以下的为“差”。